

证券代码：874548

证券简称：艾克姆

主办券商：甬兴证券

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暨停牌进展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北交所”），2025年5月30日，公司在甬兴证券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宁波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5年6月11日，公司向北交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5年6月17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GF2025060009），北交所已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2025年6月17日，公司招股说明书等文件已在北交所官网上披露，具体详见链接：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620。

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6月12日停牌。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5年7月8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关于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链接：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7-08/1751974452_979243.pdf。

2025 年 8 月 1 日，鉴于审核问询函的问询回复涉及工作量较大，为切实做好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的核查、回复工作，保证问询回复质量，公司向北交所提出延期回复申请。

2025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向北交所提交的《关于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文件已在北交所官网上披露，具体详见：

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620。

（三）中止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四十五条规定，“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报表在其最近一期截止日后六个月内有效。特别情况下发行人可以申请适当延长，延长至多不超过三个月。财务报表应当以年度末、半年度末或者季度末为截止日。”公司首次申报财务报表的审计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向北交所申请延长财务报表有效期三个月，有效期延长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鉴于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有效期即将届满，需要补充提交相关文件，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 1 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向北交所提交了关于中止审核的申请，2025 年 9 月 29 日，北交所已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中止审核。

（四）恢复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 1 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已经完成 2025 年上半年财务数据更新工作，财务数据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公司已向北交

所申请恢复对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审核。2025 年 10 月 27 日，北交所已在业务系统中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恢复审核。

二、风险提示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上市的风险。

由于公司向北交所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宁波艾克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7 日